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

加 急

粤商务促函〔2017〕66号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2018 年 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招商引资 事项项目库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不含深圳）及顺德区商务、财政主管部门，财政省直管县（市）商务、财政主管部门，省直有关部门：

为做好招商引资事项资金申报工作，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府〔2016〕86号）、《广东省内外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财工〔2017〕166号）和 2018 年全省招商引资工作部署，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制定了《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招商引资事项项目库申报指南》，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执行。



抄送：省财政厅（25），省商务厅（60）。

[共印 85 份]

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招商引资事项项目库申报指南

为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格局，全面贯彻落实与“一带一路”沿线、欧洲、北美、东盟、太平洋地区交流合作实施方案，切实发挥专项资金在创新引资引智引技和推动高端产业发展方面的积极作用，根据《广东省内外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财工〔2017〕166号），制订本申报指南。

一、支持内容和范围

（一）重大投资促进活动。以省委、省政府名义举办的重大投资促进活动。

（二）创新投资促进工作。为改善投资营商环境、推动我省开放型经济发展而开展的创新投资促进工作。包括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重大项目，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促进平台建设，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投资促进平台建设工作等。

（三）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动。由省政府主办的赴欧洲、北美及“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开展经贸活动，对参加活动的企业和行业商协会的出访费用给予资助。

二、支持标准

（一）重大投资促进活动。每个申报项目支持总额原则上不超过300万元，且不超过项目总支出的50%，省政府特殊要求的项目除外。

（二）创新投资促进工作。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重大项目，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促进平台建设，粤港澳大湾区

投资促进平台建设项目，单个项目给予不超过 300 万元资助。

（三）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动。参加境外重大经贸活动的企业和行业商协会，原则上对每个申报单位的出访费用给予资助。其中，亚洲每个国家最高限额 5000 元/单位；大洋洲每个国家最高限额 7000 元/单位；欧洲、北美每个国家最高限额 8000 元/单位；非洲、拉美每个国家最高限额 10000 元/单位。每次活动每个申报单位给予不超过 30000 元的资助，资助金额不超过实际支出的 50%。

省商务厅、省财政厅根据当年招商引资工作任务和资金规模，可适当调整年度支持项目及资助标准。

三、申报单位

（一）省政府涉外相关部门。

（二）地级以上市、顺德区政府。

（三）受地级以上市、顺德区政府委托或受省商务厅委托的项目承办单位。

（四）参加境外重大经贸活动的企业和商协会。省属企业和省行业商协会直接向省商务厅、省财政厅申请；各地市企业和行业商协会由各地级以上市、顺德区商务、财政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上报。

四、申报要求

（一）资金支持期间。2018 年招商引资事项资金对上述支持内容和范围予以支持。其中，第一项“重大投资促进活动”支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二项“创新投资促进工作”的支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三项“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

动”支持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上述项目如已获资助，不得再行申请，实行项目滚动管理。

(二) 申报时间。2017年9月1日前按要求申报上述项目。

(三) 申报材料。

1. 申请报告(包括申请单位、上年招商引资事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当年申请项目情况及金额、预期效果等)。

2. 申请表及需附材料清单。

(1) “专项资金申报复核意见汇总表”由地级以上市、顺德区商务、财政主管部门填报(见附件1)。

(2) “申报声明书”由非政府部门的申报单位填报(见附件2)。

(3) “分类申请表”由各申报单位、审核单位填报(见附件3-5)。

(4) “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动出访费用申请表”由各市商务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审核并汇总上报。申报材料包括申请报告、人员护照首页、签证页、出入境记录页、机票、旅行社发票复印件等。(见附件5)。

3. 申报单位为承办项目的中介机构、企业，需提供委托承办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四) 申报方式。申报单位通过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申报，同时向省商务厅提交纸质申请材料(一式两份)。

(五) 申报程序。省政府涉外相关部门、地级以上市、顺德区商务联合财政主管部门直接向省商务厅、省财政厅申报，其他单位申报须经地级以上市、顺德区商务、财政主管部门复核后集

中报送。申报单位应当加强审核，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五、经办部门

省商务厅投促处

联系人: 王晓宇

电话: 020-38823076

传真: 020-38802219

省财政厅工贸处

联系人: 符特

电话: 020-83170438

传真: 020-83170266

本申报指南由省商务厅、省财政厅负责解释。

- 附件:
1. 专项资金申报复核意见汇总表
 2. 申报声明书
 3. 重大投资促进活动费用申请表
 4. 创新投资促进工作费用申请表
 5. 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动
出访费用申请表

附件 1

专项资金申报复核意见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	项目类别	子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审核结论	同意申报金额	同级财政或其他资金拟安排金额
1.	重大投资促进活动					
2.	创新投资促进工作	(1) 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重大项目				
		(2)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促进平台建设				
		(3) 粤港澳大湾区				

		投资促进平台建设				
3.	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动	企业/行业商协会出访费用资助				
	合计					
		商务主管部门：(盖章)		财务主管部门：(盖章)		申请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注：省直相关部门申请，只须在申请单位处盖章。

附件 2

申报声明书

申请单位名称			
<p>申请单位郑重声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单位依法注册，具备申报资格； 2. 本次申报 个项目（详见附表），共上报申报文件资料 页； 3. 本次申报的所有文件、单证和资料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4. 申报材料所有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5.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申请单位授权代表：（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申请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日期： 年 月 日</p>			
银行帐户帐号		银行帐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移动电话	
联系传真			

备注：

1. 本表由非政府部门的申报单位填写，政府部门和机构无需填写此表。
2. 申请单位授权代表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3. 银行帐户信息须为机构帐户，用于接收财政支持资金，务必正确填写。

附件 3

重大投资促进活动费用申请表

项目名称		
批准部门		
活动简介及效果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非贸易类展示活动		
会议规模	1. 与会人员 XX 人 2. 参展展位 XX 个 3. 其他	
时间和地点	XX 月 XX 日至 XX 月 XX 日 XX 地点	
申请费用总额	人民币	元
费用明细	预算金额 (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会议场租费用		1. 预算提供测算说明, 可附合同、报价清单 (表格式填报). 2. 工作方案及批准文件复印件. 3. 活动结束后 1 个月内须提供工作总结原件或复印件.
2. 设备租赁费用		
3. 会场装修、布展费用		
4. 协办、承办费用		
5. 劳务费用		
6. 会议宣传资料制作费用		
7. 翻译费用		
8. 其他		
申请单位意见:		
申请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手机):

重大投资促进活动费用 合同、协议等文件清单

申请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费用明细	文件类型 (合同、协议、报价单)	金额	注：如无左述文件请列写测算说明
1. 会议场租费用			
2. 设备租赁费用			
3. 会场装修、布展费用			
4. 协办、承办费用			
5. 劳务费用			
6. 会议宣传资料制作费用			
7. 翻译费用			
8. 其他			

附件 4

创新投资促进工作—费用申请表

申请单位: (盖章)

申请项目		
项目类型 (请用“√”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重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促进平台建设重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投资促进平台建设	
批准部门		
活动简介及效果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非贸易类展示活动		
会议规模	1. 与会人员 XX 人 2. 参展展位 XX 个 3. 其他	
时间和地点	XX 月 XX 日至 XX 月 XX 日 XX 地点	
申请费用总额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	人民币 元	
费用明细	预算金额 (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会议场租费用		1. 预算提供测算说明; 结算需附合同、报价或结算单文件清单(表格式填报). 2. 工作方案及
2. 设备租赁费用		
3. 会场装修、布展费用		

4. 协办、承办费用		批准文件复印件。 3. 活动结束后1个月内须提供工作总结原件或复印件。
5. 劳务费用		
6. 会议宣传资料制作费用		
7. 翻译费用		
8. 其他		
<p>申请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 年 月 日</p>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手机):

创新投资促进工作费用合同、协议等文件清单

申请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请用“√”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重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促进平台建设重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投资促进平台建设		
费用明细	文件类型 （合同、协议、报价单）	金额	注：如无左 述文件请列 写测算说明
1. 会议场租费用			
2. 设备租赁费用			
3. 会场装修、布展费用			
4. 协办、承办费用			
5. 劳务费用			
6. 会议宣传资料制作 费用			
7. 翻译费用			
8. 其他			

附件 5

支持企业和行业商协会赴境外参加重大经贸活动 企业/商协会出访费用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出访高管姓名及职务			
参加活动通知 (正文及文号)			
出访国家			
上台签约项目			
接洽成果			
申请资金	人民币 元 大写:		
银行帐户帐号		银行帐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移动电话	
<p>企业/机构所在市级（顺德区）商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凭申请报告、人员护照首页、签证页、出入境记录页、机票、旅行社发票复印件等材料进行审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审核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p>			

本表于境外重大投资促进活动结束后填报，一式两份。省属企业、省级行业协会、商会直接向省商务厅申报。

填报人：

联系电话（手机）：